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顺发恒业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15年8月14日以书面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分别是:管大源、沈志军、迟楷峰、程捷、李旭华、陈贵樟、陈劲(独立董事)、周亚力(独立董事)、唐国华(独立董事)。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 同意票9张,反对票0张,弃权票0张,表决通过。

上述半年报全文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半年报摘要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 关联董事管大源、沈志军、程捷、李旭华、陈贵樟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迟楷峰、陈劲、周亚力、唐国华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出具的《关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充分反映了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万向财务有限公司作

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以及内部风险控制制度等措施都受到中国银监会的严格监管，该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上述报告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为有效推进公司董事会工作，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各下设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加强董事会决策规范化和专业化，现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成员为：

1）、战略委员会成员：管大源先生（主任委员）、沈志军先生、陈劲先生（独立董事）。

2）、审计委员会成员：周亚力先生（独立董事、主任委员）、唐国华先生（独立董事）、李旭华先生。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陈劲先生（独立董事、主任委员）、沈志军先生、周亚力先生（独立董事）；

4）、提名委员会成员：唐国华先生（独立董事、主任委员）、沈志军先生、陈劲先生（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张，反对票 0 张，弃权票 0 张，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章程》；
- 2、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8 月 17 日